

信息披露

Information Disclosure

www.cs.com.cn

B001

中国证券报

2021年12月6日 星期一

公告版位提示

000066	中国长城	B004	001208	华菱线缆	A24	002751	易尚展示	B007	301193	家联科技	A10	600927	永安期货	A20	605090	九丰能源	B006	688246	嘉和美康	A20	博时基金	B005	嘉实基金	B004	兴业基金	B002
000401	冀东水泥	A22	002035	华帝股份	B004	002766	*ST索菱	A07	301199	迈赫股份	A07	603067	振华股份	A07	605399	晨光新材	B003	688568	中科星图	A22	北信瑞丰基金	A06	交银施罗德基金	B005	易方达基金	B003
000488	晨鸣纸业	B005	002166	莱茵生物	A20	002821	凯莱英	A24	600066	宇通客车	B003	603216	梦天家居	A10	688096	京源环保	A06				长信基金	A10	民生加银基金	B002	银河基金	A21
000541	佛山照明	B001	002271	东方雨虹	B005	002929	润建股份	B001	600157	永泰能源	B007	603638	艾迪精密	B003	688112	鼎阳科技	B003				东方阿尔法基金	B005	南方基金	B005		
000567	海德股份	A22	002321	*ST华英	A07	301071	力量钻石	A07	600166	福田汽车	B003	603817	海峡环保	B006	688179	阿拉丁	A06				富国基金	A21	前海开源基金	A10		
000656	金科股份	A23	002340	格林美	A23	301100	风光股份	A07	600216	浙江医药	B007	603843	正平股份	A24	688180	君实生物	A23				国金基金	B002	上投摩根基金	B002		
000796	凯撒旅业	B007	002374	中锐股份	B007	301101	明月镜片	A18	600252	中恒集团	A20	603876	鼎胜新材	B007	688185	康希诺	B007				国联安基金	B005	上银基金	B002		
000860	顺鑫农业	A24	002410	广联达	A21	301111	粤万年青	A07	600276	恒瑞医药	B004	603899	晨光文具	B006	688189	南新制药	A20				国泰基金	B002	天弘基金	B001		
000982	中银绒业	A22	002458	益生股份	B003	301126	达嘉维康	A07	600338	西藏珠峰	B006	605007	五洲特纸	A24	688210	统联精密	A11				华宝基金	B002	天弘基金	B007		
001206	依依股份	B003	002500	山西证券	B002	301168	通灵股份	A07	600587	新华医疗	B007	605007	五洲特纸	A13	688235	百济神州	A10				华商基金	B006	泰信基金	A21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粤照明B（B股）

股票代码：000541（A股）200541（B股）

公告编号：2021-100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摊薄当期每股收益的影响及填补回报安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重大资产购买的方式实现合计持有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1.48%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次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就本次交易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审慎、客观的分析，现将本次交易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说明如下：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当期每股收益摊薄的影响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审阅报告》（众环审字〔2021〕0500010号）以及佛山照明2020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21年1-6月未经审计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6月/2021年6月30日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	
	实际数	备考数	实际数	备考数
资产总额	825,785.25	4,449,453.29	851,933.69	1,460,522.31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591,068.32	650,906.46	626,392.13	593,627.32
营业收入	195,534.21	362,620.03	374,491.45	694,711.69
利润总额	13,569.64	23,797.57	36,788.33	46,278.4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65.56	12,212.89	31,691.42	34,670.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02	0.0885	0.2265	0.2532

从上表测算可以看出，本次重组有利于增厚公司的基本每股收益，不存在因本次交易而导致每股收益被摊薄的情况。本次交易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对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及提高未来回报能力采取的措施

但若标的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不及预期，公司的每股收益等即期回报指标将面临可能被摊薄的风险。

为防范本次资产重组可能导致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填补可能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同时，公司提醒投资者，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制定的填补即期回报具体措施如下：

（一）加强公司内部管理和发展控制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成本管理，对发生在业务管理环节中的各项经营、管理、财务费用，进行全面的管控。

（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

本次交易后，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治理水平，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治理结构保障和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进一步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投资者能够充分行使投资者的权利，董事会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合理的决策；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保护公司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三）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分红相关规定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规定，公司将不断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与发展规划，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广大股东的利润分配以及现金分红，努力提升股东回报水平。

（四）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保证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的承诺

“1、承诺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承诺书出具日至公司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新的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的监管规定时，承诺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承诺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承诺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一）承诺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二）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三）承诺不占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四）承诺未被公司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五）如公司未来制定股权激励方案，本人将积极促使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六）自本承诺书出具日至公司本次交易完成之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的决定或对本公司提出其他新的监管要求，本人承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七）承诺人切实行使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5日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粤照明B（B股）

股票代码：000541（A股）200541（B股）

公告编号：2021-199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10月27日，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聘请了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收购标的之一佛山市国星光电有限公司2021年6月30日/2021年1-6月的财务数据进行审计。公司根据审计结果及项目最新进展情况对《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修订。公司于2021年12月5日披露了《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草案章节	修订内容
重大事项提示	更新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2021年6月30日/2021年1-6月备考财务数据的影响；根据项目最新进展情况更新本次交易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
重大风险提示	根据项目最新进展情况更新本次交易涉及的风险和标的资产的权属风险。
第一章本次交易概述	根据项目最新进展情况更新本次交易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更新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2021年6月30日/2021年1-6月备考财务数据的影响。
第四章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根据项目最新进展情况更新国星光电自有厂房情况；根据项目最新进展情况更新国星光电及其子公司目前已经取得的重要的业务资质；根据项目最新进展情况更新国星光电及其子公司目前已经取得的重要的业务资质；更新国星光电2021年6月30日/2021年1-6月备考财务数据。
第七章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根据项目最新进展情况更新本次重组符合反垄断的规范性的表述；根据项目最新进展情况更新“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权属转移手续办理不存在实质性障碍”的表述。
第八章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根据项目最新进展情况更新本次审批和标的资产支持证券相关的风险；根据项目最新进展情况更新“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权属转移手续办理不存在实质性障碍”的表述。
第九章财务会计信息	更新国星光电2021年6月30日/2021年1-6月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数据；更新上市公司2021年6月30日/2021年1-6月备考资产负债表及备考利润表数据。
第十章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根据项目最新进展情况更新国星光电关联方情况；根据项目最新进展情况更新西格玛关联交易情况。
第十一章风险因素分析	根据项目最新进展情况更新审批和标的资产支持证券相关的风险；根据项目最新进展情况更新“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权属转移手续办理不存在实质性障碍”的表述。
第十二章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项目最新进展情况更新国星光电担保情况；根据项目最新进展情况更新上市公司最近十二个月资产交易情况；补充披露内幕信息知情人股票买卖核查情况。

特此公告。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